

航道通告

佛山航道通告〔2021〕16号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陈村水道 濠滘口河段航标临时调整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陈村水道濠滘口河段 30#右侧灯桩因船舶碰撞无法正常发挥助航效能，航道部门已在该航标附近水域设置 1 座侧面浮标临时代替恢复，现将有关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航标调整情况：暂停使用 30#灯桩，同时设置 1 座临时右侧面红色浮标，规格为 HF1.8m-D1 钢质浮鼓，灯质为单闪红光，周期为 4 秒（0.5+3.5 秒）。

二、航标启用时间：自通告发布之日起，30#灯桩修复后将重新启用，届时临时浮标航标同步撤消，不再另行发布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各单位船舶、排筏知照，以策安全。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

2021年6月29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、佛山市交通运输局、佛山海事局、
禅城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1年 6月29 日印发
